

海南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资产已完成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交易概况

海南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6 年 6 月 24 日与山东同欣电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山东同欣”）签署了《股权转让协议》，公司向山东同欣转让持有济南固得电子器件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济南固得”）17.64%的股权，并确定了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735 万元。本次股权转让经 2016 年 6 月 24 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16 年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本次股权转让无须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内容详见 2016 年 6 月 25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转让参股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65）。

二、交易履行情况

公司已根据双方签署的《股权转让协议》的相关条款完成股权转让事宜，通过工商登记信息查询获悉，济南固得股权变更相关手续已全部完成。日前，涉及本次交易的股权转让款公司已全部收到，山东同欣已取得了变更后的营业执照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关于出售济南固得 17.64%股权的交易已经全部履行完毕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南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董 事 会
二〇一六年九月二十六日